

SAC/TC196 全国电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		标准解释单		007 GB/T 7588.1 第 1 页共 1 页	
标准号	GB/T 7588.1—2020	条款号	§ 5.2.6.4.2.1	代 替 解释单号	
关键词	工作区域				
问 题					
GB/T 7588.1-2020 规定：					
5.2.6.4.2.1 机器的工作区域应有足够的空间，以便能安全和容易地对有关设备进行作业。特别是工作区域的净高度不应小于2.10m，且：					
a) 在控制柜（控制屏）前应有一块水平净面积。该面积：					
1) 深度，从控制柜（控制屏）的外表面测量时不应小于0.70m；					
2) 宽度，取0.50m或控制柜（控制屏）全宽的较大值。					
b) 为了对部件进行维护和检查，在必要的地点应有一块不小于0.50m×0.60m的水平净面积。					
对于无机房电梯，轿顶作为工作区域时，若控制柜安装在井道内，5.2.6.4.2.1 a) 和 5.2.6.4.2.1 b) 要求的水平净面积区域内有轿顶护栏存在时，该水平净面积的测量是可包含轿顶护栏还是不能包含？我司认为轿顶护栏是对检修人员的保护，同时轿顶护栏有足够的空间给与检修人员操作，5.2.6.4.2.1 a) 和 5.2.6.4.2.1 b) 要求的水平净面积区域内可包含轿顶护栏，请问这样理解正确吗？					
解 释					
轿顶上的工作区域属于井道内的工作区域，应符合 § 5.2.6.4.2对井道内工作区域的尺寸要求。另外，轿顶上的工作区域还应符合 § 5.2.6.4.3的要求。					
对于轿顶上的工作区域，如果胜任人员（如检查或维护人员）站在轿顶护栏内，轿顶护栏不影响对井道内的电梯部件[如控制柜（控制屏）等]进行检查或维护操作，则轿顶护栏可不视为障碍物，即允许轿顶护栏出现在本条a) 项和b) 项所规定的水平净面积内。					
回复日期	2022 年 01 月 12 日		全国电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2022 年 01 月 12 日		
修改日期	—— 年一月一日				
接收日期	2021 年 11 月 24 日				
问题来源	杭州奥立达电梯有限公司				